

漯河市公安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今年以来，漯河分局在区委、区政府和市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，不断加大工作力度，促进公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和量的齐突破，进一步提高了公安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，为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公安信息，促进依法行政等方面提供了便利平台，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

依照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，漯河分局2022年处理行政许可决定数量15307起。依照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，漯河分局2022年处理行政处罚决定数量465起。依照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，漯河分局2022年行政事业性收费金额0.4万元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

以满足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自身生产、生活、科研等特殊需要为目的，积极完善依申请工作制度、流程、渠道，全力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。2022年，漯河分局未接到相关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

一是认真对照政府网站评估指标，进一步强化网站内容建设，加强网站的总体规划、监督指导及日常管理工作，不断提高网站的管理服务水平；二是漯河分局政务新媒体持续叫响“宣传也是战斗力”和“大宣传”理念，始终把搭建“为民服务微平台，公安宣传主阵地”作为工作目标，牢牢把握“真诚、为民、有用”六子决，有效提升了“漯河公安”传播力、引导力、影响力、公信力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

1. 狠抓组织领导，强化信息公开组织保障。漯河分局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并指定办公室专人负责此项工作。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完成本单位的信息公开工作，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。

2. 狠抓工作机制，确保信息公开规范有序。分局建立完善的工作机制，建立相应的规范细则，明确信息发布主题，明确职责分工，遵循及时准确、公开透明、强化服务、便民利民的基本原则，充分调动各部门的积极性；及时回应网民反映的问题和提出的意见，和谐警民关系。

3. 狠抓渠道建设，促进信息公开全面发展。一是利用互联网公开；二是通过设立公开栏、公示栏等形式，将办事指南、服务收费项目和依据等予以公开，提高工作透明度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

漯河分局政务公开办公室负责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全区公安机关政务公开，负责有关政务公开工作的日常联络、协调事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5307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465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.4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
		3.其他	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,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上级有关部门的支持下,取得了显著的进步。但也存在一些问题:

- 一是公开政府信息的主动性不够强。
- 二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不够丰富。

三是由于电子政务公开涉及面广、政策性强、政府信息公开的体制机制仍需进一步完善,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,在公开的形式还不够丰富,公开的格式上还不完全统一,上述问题有待于今后的工作中进行协调,并加以改进。

2022年,我局将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,继续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主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:

(一) 加强领导,提高认识。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长期重点工作来抓,进一步完善组织领导,明确工作职责,责任到人,切实把工作落到实处。

(二) 持续完善制度,加强管理。以后工作中,要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,进一步畅通信息报送渠道,简化审批流程,确保应公开的信息及时、权威、有效公开,切实做到制度完备、工作长效。

(三) 不断扩展途径，强化宣传。在继续做好原有工作的基础上，不断扩展政府信息公开途径，加大新闻媒体、政务大厅窗口等方面的政府信息公开力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